

请投标人认真阅读和理解
磋商文件。
特别注意资格性和符合性
审查的内容。

建始县茅田基地单元烟农专业合作社2022年度烟
用农药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编号：PMJSCS-20220402

采 购 人：建始县茅田基地单元烟农专业合作社

采购代理机构：西安普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时 间：2022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1
第二章 磋商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8
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21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	24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6

第一章 磋商公告（代磋商邀请函）

【项目概况】

建始县茅田基地单元烟农专业合作社 2022 年度烟用农药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建始县奎星楼路 2 号（老政府大院对面）西安普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建始分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PMJSCS-20220402
- 2、采购计划备案号：/
- 3、项目名称：建始县茅田基地单元烟农专业合作社 2022 年度烟用农药采购项目
- 4、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5、预算金额：采购各农药物资商品单价，采用费率报价方式。总预算金额约 37 万元。
- 6、最高限价：各农药物资单品招标控制价，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 7、采购需求：采购农药物资一批，具体为 20%腈菌唑微乳剂、50%吡唑磺菌胺分散粒剂、20%吗胍·乙酸铜可湿性粉剂、8%井冈霉素可溶液剂、40%菌核净可湿性粉剂、8%宁南霉素水剂、6%甲萘威·四聚乙醛（冠达）、30%毒氟磷（众好病毒病防治产品组合）、比施壮、20%噁霉·稻瘟灵乳油（移栽灵）、斜纹夜蛾诱捕器-诱芯、3000 亿个/克荧光假单孢杆菌粉剂、0.1 亿 cfu/g 多粘类芽孢杆菌细粒剂、16%井岗·噻呋悬浮剂、30%春雷噻菌铜、无人机综防统防统治服务、生石灰。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 8、合同履行期限：一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9、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 10、是否可采购进口产品：是

11、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是经销商的须具有《农药经营许可证》；供应商是生产企业的须具有所投产品相应的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农药“三证”，即农药生产许可证或者农药生产批准文件、农药标准和农药登记证。

(2)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http://www.ccgp.gov.cn/>) 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站相应界面截图并加盖公章）。

(3) 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无在处罚期内的行政处罚信息、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提供网站相应界面截图并加盖公章）。

(4)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未报名的供应商参与投标。

(5) 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符合相关规定。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2 年 4 月 18 日至 2022 年 4 月 22 日，每天上午 08:3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建始县奎星楼路 2 号（老政府大院对面）西安普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建始分公司

3、方式：

携带合法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红印章）、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填写完整的报名登记表（附件中自行下载），至上述 2 地点自带 U 盘拷贝磋商文件或发送到供应商邮箱。

4、售价：3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开始时间：2022 年 4 月 28 日 08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截止时间：2021 年 4 月 28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3、地点：西安普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建始分公司会议室（建始县业州镇建始大道阳光时代豪庭 3 号楼 402 室）

五、开启

1、时间：2022 年 4 月 28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西安普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建始分公司会议室（建始县业州镇建始大道阳光时代豪庭 3 号楼 402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为有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请各供应商人员佩戴好口罩、携带身份证，并配合工作人员做好体温测量、本人“绿码”核验和信息登记工作（湖北健康码“红码”、“黄码”或体温超过 37.3℃人员均不得进入，并严格按照疫情防控相关规定进行应急处置），有序排队等待，不扎堆、不聚集，相互保持 1 米以上距离，事项办理结束后应立即离开，不得滞留，无关人员不得进入。

2、接收异议的联系人：黄女士，联系电话：15570504077

3、采购公告发布媒介：全国招标采购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hnzbcgxxw.com/>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建始县茅田基地单元烟农专业合作社

地 址：建始县茅田乡小茅田村 1 组

联系方式：1597246830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西安普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建始县奎星楼路 2 号（老政府大院对面）

联系方式：0718-323264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黄女士

电 话：13403049090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 称	内 容
1	项目编号	PMJSCS-20220402
2	项目名称	建始县茅田基地单元烟农专业合作社 2022 年度烟用农药采购项目
3	项目属性	货物
4	采购人	建始县茅田基地单元烟农专业合作社
5	采购代理机构	西安普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6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交纳投标保证金
7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8	投标有效期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
9	响应文件 提交时间	详见第一章“磋商邀请函”要求
10	开启时间、地点	详见第一章“磋商邀请函”要求
11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 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农业
12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 购	否
13	是否专门面监狱企业、残疾 人福利性单位采购	否
14	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 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 格扣除比例	10%
15	联合协议中小型、微型企 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协议 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 价 格扣除比例	3%

16	质疑及提交	详见本章“质疑及提交”要求
17	磋商费用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磋商申请方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代理费依据财库【2018】2号/发改价格【2011】534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计取，经与采购人协商决定本项目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人支付。请各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时自行考虑，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报价未考虑该因素的，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18	采购节能产品政策	依据财库[2019]19号文的规定，投标产品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强制性采购内容的，须提供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投标产品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非强制性采购内容的，提供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给予该项产品价格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9	采购环保产品政策	依据财库[2019]18号文的规定，投标产品为《环保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容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环保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给予该项产品价格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详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2.2 “监管部门”是指：湖北省烟草公司恩施州公司。

2.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详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2.4 “供应商”是指：参加竞争性磋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及自然人。如供应商在本次竞争性磋商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5 “货物”是指：是指成交供应商按本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货物及其相关服务。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另有规定的除外。

2.6 “服务”是指：成交供应商按本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所有服务。

2.7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价格、技术、服务和合

同草案条款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3. 供应商的应具备以下条件，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对于未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符合本文件要求的，竞争性磋商小组将拒绝其参加竞争性磋商。资格证明文件应真实可靠、不得伪造。

- 3.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材料；
-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3.2 如经营、开发或承担本采购项目的货物、服务国家有相关资质要求、或强制性规范、或行业标准的，应已经取得并提供相应的资质证书；

- 3.3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3.4 采购公告中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3.1 项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应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 3.4 本磋商文件第一章第二条除上述以外的条款。

4. 费用

- 4.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竞争性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 4.2 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费的标准见前附表。

二、 响应文件的编制

5. 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 5.1 响应文件以及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竞争性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 5.3 响应文件应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供应商受邀参加本文件多个包竞争性磋商的，其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每包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文件格式中需要签字盖章的地方，供应商必须签字盖章；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在要求“盖单位章”的地方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章，在要求“签字”的地方由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采购文件有特别说明的除外。
- 5.4 如因供应商只提供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或附件的，竞争性磋商小组有权拒绝其补充和竞争性磋商。
- 5.5 响应文件的组成
- 不限于以下内容，如未提供，竞争性磋商小组有权拒绝其响应文件：
- 1) 磋商申请书(附件 1-1)；联合体协议书（附件 1-2）
 - 2) 报价表(附件 2)；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件 3)；
 - 4)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附件 4)；
 - 5)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附件 5)；
 -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附件 6)；
 - 7) 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没有任何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的书面声明(附件 7)；
 - 8) 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情形的书面声明；(附件 8)；
 - 9) 不存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情形的书面声明；(附件 9)；
 -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证

明文件等（如果有的话）（附件 10）；

11) 技术服务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附件 11)。

12) 本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及资料。

采购公告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5.5（附件 1-2）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6. 计量单位

6.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三、 响应文件有效期

7.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有效期为竞争性磋商之日算起 90 个日历日内保持有效，在此期间响应文件有效。竞争性磋商结束后，在有效期内竞争性磋商供应商不得改变竞争性磋商报价、服务期及承诺的全部义务。响应文件有效期比本文件规定短的，竞争性磋商小组将视响应文件无效予以拒绝。

8.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竞争性磋商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竞争性磋商供应商提出延长竞争性磋商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竞争性磋商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同意延长竞争性磋商有效期的竞争性磋商供应商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四、 报价要求

9. 报价以人民币报价。

10.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11.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的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五、 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2.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12.1 响应文件一式四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12.2 响应文件的信封上应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等字样。

12.3 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密封不严，将被拒绝接收，并退还给供应商。

13. 响应文件的递交

13.1 所有响应文件应于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时间前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4. 迟交的响应文件

14.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六、 竞争性磋商小组的组成

15. 本次竞争性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竞争性磋商小组进行

15.1 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外聘专家共三名及以上（技术、经济、法律等方面）组成，外聘专家从省级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5.2 竞争性磋商小组负责响应文件的评审、竞争性磋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情况编写评审报告，协助处理质疑等工作。

七、 竞争性磋商的步骤

16. 供应商授权代表及其项目相关的商务技术人员按要求参加本项目磋商过程。

17. 资格性审查

17.1 磋商小组验证各供应商代表或委托授权人的身份。供应商代表或委托授权人身份与响应文件不符的、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加盖印章和签字的，磋商小组有权拒绝该供应商参加磋商。

17.2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对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审查内容包括供应商资格条件、是否足额缴纳保证金（如有）、实质性响应的情况等。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并告知有关供应商。

18. 第一轮磋商

18.1 磋商小组将视项目特点决定是否需要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若进行，则按照随机抽签的顺序决定供应商的磋商顺序，并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18.2 分别进行磋商的，磋商小组对照磋商文件与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分别就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进行磋商，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竞争性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

息。

18.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 1) 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3) 供应商可以对参加竞争性磋商项目的采购需求提出优化建议，并以书面提交磋商小组。

18.4 磋商小组按磋商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的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即为合格的供应商。

18.5 第一轮磋商后，合格的供应商超过三家的，磋商小组可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采购人的实际需求及与各供应商的磋商情况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并进行下一轮竞争性磋商，或直接进入最后报价。变动后的磋商文件至少有 3 家供应商满足。

18.6 合格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磋商小组、采购人在调整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后进行下一轮磋商。否则，本次磋商终止。（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规定情形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19. 磋商文件修正

19.1 磋商小组可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9.2 磋商小组将磋商文件的修改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9.3 供应商根据第一轮磋商情况和磋商文件修改书面通知，对原响应文件进行修正，并将修正文件签字（或盖章）后密封送交磋商小组。逾时不交的，视

同放弃磋商。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应。

- 19.4 对无法详细描述需求，需要供应商提供设计或者解决方案的项目，磋商小组可以根据采购人对需求确认情况，进行多轮磋商，直至采购人代表最终确认采购需求为止。

20. 第二轮磋商

- 20.1 磋商小组就修正后的磋商文件与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 20.2 第二轮磋商结束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及变动后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超过或不足三家的，按照上一轮磋商程序办理，以此类推。

21. 最后报价

- 21.1 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中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在磋商结束后，所有继续参加磋商合格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21.2 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中不能详细描述和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通过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在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合格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21.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规定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 21.4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规定情形外，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或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磋商活动终止。

- 21.5 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供应商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22. 综合评议

- 22.1 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办法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服务评议和价格评议。

- 22.2 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见“第四章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23.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项目价格评议

- 23.1 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项目，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参加磋商的，给予《磋商须知前附表》确定比例进行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所称产品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产品、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或非监狱企业生产的货物。

23.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等原件。提供其他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的，应出具所提供产品制造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等原件，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23.3 对小型、微型企业与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磋商须知前附表》确定比例进行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给予联合体按《磋商须知前附表》确定比例进行价格扣除。

23.4 对于未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等原件，或声明函内容不能说明所提供产品、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的企业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给予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4.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采购政策

24.1 依据财库[2019]19 号文的规定，投标产品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容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供应商所投产品如属于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给予该项产品价格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4.2 依据财库[2019]18 号文的规定，投标产品为《环保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容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环保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给予该项产品价格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5.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

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计算公式：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 25.1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若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以大写金额为准。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6. 相同品牌处理原则

- 26.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以投票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26.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一个核心产品（采购清单中作“相同〈或同一〉品牌”实质性要求的产品，视为一个核心产品），并以“核心产品”在招标文件中标注。

27. 供应商各项评分因素得分为该项因素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8. 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响应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八、 确定成交供应商

29.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规定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30. 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31.（1）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政府采购竞

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1. (2) 成交供应商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联合体各方应为履行合同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协议经发包人确认后作为合同附件。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修改联合体协议。联合体牵头人负责与采购人和监理人联系，并接受指示，负责组织联合体各成员全面履行合同。

九、 发布成交公告

32. 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公告期为一个工作日。

十、 质疑及提交

33.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建始县政府采购中心和采购人同时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时按照以下第 31 条的要求提交书面质疑函并附相关证据材料，同时按要求提供电子文档。

34.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34.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34.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4.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5.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35.1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35.2 被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35.3 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质疑事项和明确的请求；

- 35.4 质疑事项的事实根据、法律依据及其他必要的证明材料；

- 35.5 提出质疑的日期；

- 35.6 质疑人的署名及签章（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人为法

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35.7 法人授权委托书（质疑人或法人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的，应当提供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36. 递交质疑的方式

36.1 质疑人将质疑函送达或邮寄至采购代理机构，并联系工作人员确认质疑事宜；

36.2 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磋商文件第一章。

37. 不予受理的情形：供应商未按本章“质疑及提交”规定的时限、内容及方式进行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十一、 相关条文解读

38.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9. 按照财政部《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依法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作出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决定在全国范围内生效。

40.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1. 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中关于供应商资格条件的解释，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允许其分支机构参与投标。

十二、 其他注意事项

4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3.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十三、 适用法律

44.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

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法规。

45.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合同法》。

十四、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

46. 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名称、编号

项目名称：建始县茅田基地单元烟农专业合作社 2022 年度烟用农药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PMJSCS-20220402；

二、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建始县茅田基地单元烟农专业合作社 2022 年度烟用农药采购项目，预计全年采购量叁拾柒万元整（¥370000.00 元）。

本次采购合同拟采用固定单价合同，采用费率报价方式。采购清单中招标控制价为当前市场平均价，供应商对各分项物资报出统一的费率，合同期间执行费率折算后单价（四舍五入）供货，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合同期间各单价不得以各种原因变更，否则视为违约。

三、采购清单

序号	防治对象，用法用量指导建议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招标控制价（元）
1	白粉病，喷雾，1 瓶/4-5 亩，2-3 次，安全间隔期 15 天。	20%腈菌唑微乳剂	100 克/瓶	瓶	17.02
2	黑胥病	50%吡唑啉菌胺分散粒剂（进口）	5 克/袋	袋	9.04
3	病毒病，800-1200 倍液，喷雾，1 袋/亩，4 次以内，安全间隔期 10 天。	20%吗胍·乙酸铜可湿性粉剂	50 克/袋	袋	2.87
4	靶斑病，1 瓶/亩。	8%井冈霉素可溶液剂	100ml/瓶	瓶	9.79
5	赤星病，1 袋/亩，400-500 倍液，喷雾，使用 3 次以内，安全间隔 10 天。	40%菌核净可湿性粉剂	100 克/袋	袋	10.64
6	病毒病，1200-1600 倍液，喷雾，1 亩 1 袋，2-3 次全生育期，安全间隔期 10 天。	8%宁南霉素水剂**	100ml/瓶	瓶	12.77
7	蛴螬、蜗牛，1-2.5 袋/亩。	6%甲萘威·四聚乙醛（冠达）	200g/袋	袋	5.96
8	病毒病，1-2 盒/亩，1-2 次。	30%毒氟磷(众好病毒病防治产品组合)	44g/盒	盒	10.85

9	提高作物抗逆能力，每亩全生育期4次4袋。大十字1次，间隔1周再1次；移栽前3天1次；栽后1周1次；1袋兑水15公斤。	比施壮**	10g/袋	袋	4.89
10	斜纹夜蛾	斜纹夜蛾诱捕器-诱芯		套	3.72
11	青 枯 病	3000 亿个/克荧光假单胞杆菌粉剂	500 克/袋	袋	23.4
12	青 枯 病	0.1 亿 cfu/g 多粘类芽孢杆菌细粒剂	500 克/袋	袋	27.66
13	靶斑病	16%井岗·噁唑悬浮剂	60g/瓶	瓶	9.36
14	靶斑病	30%春雷噁菌铜	30g/袋	袋	4.79
15	无人机综防统防统治服务	无人机综防统防统治服务		元/亩	15.96
16	生石灰	生石灰	25kg/袋，二级灰以上标准	元/吨	1277.00

四、服务要求

本项目采购的物资及服务分布在我合作社区域各村、组。要求中标供应商按采购人要求将货物配送到各村组指定地点，并由各接收点相关负责人验收。

五、质量要求

1、中标供应商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标准，提供全新的、未经使用的优质产品，并满足本招标文件技术参数中所规定的全部要求。

2、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物资及服务需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3、物资须具有出厂检测报告或产品质量合格证明书。

4、中标供应商保证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知识产权等的起诉，任何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均由中标人承担。

5、无人机综防统防统治服务实施需要取得相关部门审批手续的，由中标供应商自行办理。在无人机综防统防统治服务实施时产生的一切责任和风险，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商务要求

1、合同履行期限

一年，具体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质保期

(1) 产品的质量保证期为供货后 24 个月。在此质量保证期内发生的任何问题，中标供应商均应负责免费更换(人为因素或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2) 质保期后应保证采购人对产品的技术咨询（无偿）和零件的供给（有偿）。

3、培训要求

中标供应商须提供完整的物资使用、技术指导、注意事项等内容的说明，并且在每次供货后后免费对产品的使用、保管、注意事项等进行培训说明，保证随时为用户提供所需的技术指导。

4、售后服务要求

售后服务期间，一旦收到业主的反馈电话，中标供应商应在 1 小时内做出解决方案，需要派遣专业人员现场处理的，需 12 小时内派遣有经验的专业人员赴现场提供指导服务。

5、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时约定。

本项目采购清单中各物资参数要求等内容，请各供应商仔细核对，若潜在供应商发现本项目参数要求含有倾向性、特定性、排他性及其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或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参数或条款，请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日前电话反馈给代理机构并将纸质说明材料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现场递交或扫描发送到采购代理机构邮箱），要求内容清晰可辨、签字盖章完整，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将及时进行核对后修正，避免各潜在供应商权益收到损害，联系电话：0718-3232646/13403049090，邮箱号：94199205@qq.com。感谢各潜在供应商对该项目的参与、支持、配合与监督。

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其中商务服务、技术、价格分值权重详见本章节“三、评审因素及评分标准”的具体内容。

二、评审步骤

磋商小组按以下工作程序进行评审；

（一）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表

序号	资格性检查内容	检查情况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	供应商是经销商的须具有《农药经营许可证》；供应商是生产企业的须具有所投产品相应的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农药“三证”，即农药生产许可证或者农药生产批准文件、农药标准和农药登记证。	
4	提供 2020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者提供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成立时间在 2022 年 1 月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自然人、个体户提交银行征信即可）	
5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 2021 年 6 月以来任意月份证明材料）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http://www.ccgp.gov.cn/ ）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站相应界面截图并加盖公章）。	
8	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无在处罚期内的行政处罚信息、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提供网站相应界面截图并加盖公章）。	
9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资格性检查内容 2-8 项内容。	
序号	符合性检查内容	检查情况
1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授权代表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或无效授权的；	
2	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加盖印章和签字的；	
3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4	是否提供“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没有任何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的书面声明”的；	
5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第二章“磋商须知”中 38 条中规定情形，以分公司形式参与投标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未由总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并加盖公章的；	
6	是否按要求提供磋商文件第二章“十二、其他注意事项”中规定的书面声明的；	

7	是否具有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供应商出现上列情形之一的情况将被视作无效响应。		

（二）详细评审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三“评审因素及评分标准”中的分值及标准进行评分。

（三）价格评议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费率）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费率）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费率））×价格权值×100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三、评审因素及评分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及细则	满分
报价 (40 分)	价格	1、磋商小组只对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价格评议，报价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最低的报价（费率）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 分 2、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导致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0
商务部分 (20 分)	类似业绩	投标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担过类似项目，每提供一个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得 2 分，最高 10 分，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材料不齐全不得分。	10
	反馈评价	投标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担过类似项目有获得客户满意评价的，每提供一份加盖甲方公章的客户反馈意见表，评价为优秀或良好的得 2 分，满分 10 分，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材料不齐全不得分。	10
技术部分 (40 分)	供货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供货的方案进行比较，有派专人进行现场技术指导的承诺书的；方案具有科学性、合理性、针对性强的得 8-10 分；方案合理的得 5-7 分，提供方案及承诺书的得 5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8

	人员配备	(1)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的人员配备方案进行比较,对项目管理机构的完整性,人员配备的合理性进行综合评审。项目管理班子机构健全、职责明确、人员齐备、专业配套,人员配备合理有针对性的得 4-5 分,合理的得 2-3 分,基本合理的得 1 分,不合理得 0 分。 (2)项目班子中有化学、化工、农艺、园林、园艺、植保及农业技术方面的中级或以上职称的,提供 1 人的得 1 分,满分 3 分	8
	质量保证措施	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详细的质量保证措施方案(方案包含管理办法、质量的控制方法、内部审核制度等),方案切实可行且详细有针对性的得 6-8 分;方案合理,能保证项目质量的得 3-5 分;方案较合理,基本能保证项目质量的得 1-2 分;不合理的得 0 分。	8
	售后服务	(1)对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制定货物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货物运输方案;技术服务及指导方案;培训计划方案、问题与事故处理方案;资料收集方案;方案齐全切实可行有针对性的得 4-6 分,方案较合理的得 1-3 分,不合格或无方案的不得分。 (2)各供应商承诺的应急时间在 30 分钟内得 2 分,大于 1 小时得 1 分,大于 2 小时不得分。(为保证是优质的售后服务及真实可靠的应急反应措施承诺,根据投标文件中对此项承诺的是否有证明材料,来判定其承诺是否有效)	8
	应急方案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应急方案,方案具有科学性、合理性、针对性强的得 6-8 分;方案合理的得 3-5 分,提供方案的得 1-2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8
合计			100

第五章 合同书（参考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法》和《合同法》。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应当按照平等的原则以合同方式约定。此合同书仅作为签订正式合同时的参考，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本参考格式之内容。

合同书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

签订合同地点：

本合同由（以下简称“需方”）与（以下简称“供方”）签订。

供方以总金额万元人民币（用大写数字书写）向需方提供如下货物（服务）：

经双方协商，同意按下列条文执行：

1. 本合同供、需双方必须遵守国家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各自履行应负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2. 需方保证按合同条款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付给供方到期应付的金额，并承担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3. 供方保证全部按合同条款规定的内容和实施周期向需方提供合格的货物（服务），并承担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4.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4.1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 ）；

4.2 供方成交的响应文件（副本）；

4.3 合同书；

4.4 合同条款；

4.5 成交通知书；

4.6 在商洽本合同时，双方澄清、确认并共同签字的补充文件、技术协议。

5. 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规定的合同文件内容相一致。

6. 货物（服务）及数量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服务）及数量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及供方响应文件中的承诺。

7. 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条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明确规定。

8. 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

9. 实施时间和地点

本合同中货物（服务）的实施时间、地点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明确规定。

10.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供、需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11. 合同的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份，需方执 份，供方执 份；副本一式 份，需方执 份，供方执 份。

需 方：

供 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人（负责人）代表授权人(签字)：
字)：

法人（负责人）代表授权人(签

联系人：

联系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税 号：

税 号：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X 本

XXXXXXXXXXXXXXXXX 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XXXXXXXXXXXXXXXX

（可用于添加供应商宣传画面）

供应商名称（公章）：XXXXXXXXXXXX

递交时间：XXXX 年 XX 月 XX 日

目 录

1. 磋商申请书(附件 1-1);
 联合体协议书(附件 1-2)
2. 报价表(附件 2);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件 3);
4.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附件 4);
5. 财务状况报告,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附件 5);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附件 6);
7. 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没有任何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的书面声明(附件 7);
8. 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情形的书面声明;(附件 8)
9. 不存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情形的书面声明;(附件 9)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等(如果有的话)(附件 10)。
11. 本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及资料。

磋商申请书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采购的磋商邀请，签字代表（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竞争性磋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三份。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竞争性响应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第（编号、补遗书）（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本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竞争性磋商之日起（ ）个日历日；
4.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竞争性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与本竞争性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电话/传真：

电子信箱：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附件 1-2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牵头人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住所：_____

成员二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住所：_____

.....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采购人）_____标段（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投标并争取赢得本项目供货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在本项目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部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牵头人：_____

成员二：_____

成员三：_____

.....

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

牵头人：_____

成员二：_____

成员三：_____

.....

5.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 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章）

成员二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章）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1、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章的授权委托书。

2、投标人未采用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中不需联合体协议书，也无须盖单位章和签字。

附件 2

建始县茅田基地单元烟农专业合作社 2022 年度烟用农药采购项目

报价表

序号	防治对象，用法用量指导建议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招标控制价（元）
1	白粉病，喷雾，1 瓶/4-5 亩，2-3 次，安全间隔期 15 天。	20%腈菌唑微乳剂	100 克/瓶	瓶	17.02
2	黑胫病	50%吡唑磺菌胺分散粒剂（进口）	5 克/袋	袋	9.04
3	病毒病，800-1200 倍液，喷雾，1 袋/亩，4 次以内，安全间隔期 10 天。	20%吗胍·乙酸铜可湿性粉剂	50 克/袋	袋	2.87
4	靶斑病，1 瓶/亩。	8%井冈霉素可溶液剂	100ml/瓶	瓶	9.79
5	赤星病，1 袋/亩，400-500 倍液，喷雾，使用 3 次以内，安全间隔 10 天。	40%菌核净可湿性粉剂	100 克/袋	袋	10.64
6	病毒病，1200-1600 倍液，喷雾，1 亩 1 袋，2-3 次全生育期，安全间隔期 10 天。	8%宁南霉素水剂**	100ml/瓶	瓶	12.77
7	蛴螬、蜗牛，1-2.5 袋/亩。	6%甲萘威·四聚乙醛（冠达）	200g/袋	袋	5.96
8	病毒病，1-2 盒/亩，1-2 次。	30%毒氟磷（众好病毒病防治产品组合）	44g/盒	盒	10.85
9	提高作物抗逆能力，每亩全生育期 4 次 4 袋。大十字 1 次，间隔 1 周再 1 次；移栽前 3 天 1 次；栽后 1 周 1 次；1 袋兑水 15 公斤。	比施壮**	10g/袋	袋	4.89
10	斜纹夜蛾	斜纹夜蛾诱捕器-诱芯		套	3.72
11	青 枯 病	3000 亿个/克荧光假单孢杆菌粉剂	500 克/袋	袋	23.4
12	青 枯 病	0.1 亿 cuf/g 多粘类芽孢杆菌细粒剂	500 克/袋	袋	27.66
13	靶斑病	16%井岗·噻呋悬浮剂	60g/瓶	瓶	9.36
14	靶斑病	30%春雷噁菌铜	30g/袋	袋	4.79
15	无人机综防统防统治服务	无人机综防统防统治服务		元/亩	15.96

16	生石灰	生石灰	25kg/袋，二级灰以上标准	元/吨	1277.00
投标报价（费率）		小写： _____ % 大写： _____			

供应商全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_

- 1、本次磋商报价非一次性报价，供应商在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通过的前提下，磋商后现场二次报价（最终报价）、现场唱标。最终报价表为磋商评标用。
- 2、供应商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磋商申请无效。
- 3、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竞争性磋商供应商名称） 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代表本公司授权 （被授权代表的姓名、职务） 作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竞争性磋商，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签字有效。

特此声明。

委托人名称（公章）：

被授权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身份证号码：

电话：

电话（手机）：

传真：

办公电话/传真：

粘贴法定代表人以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彩色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附件 4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
身份证明等证明材料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供应商是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材料等）

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提供对应的证明材料：

1. 法人

（1）企业法人（包括合伙企业）：提供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事业单位法人：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 其他组织

（1）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2）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3 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仅限中国公民）

附件 5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供应商按照第四章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表中的要求，根据自身情况提供对应的证明材料；本附件中表述内容与第四章资格性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表中内容不一致的，以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表要求为准。

1. 财务状况报告

(1) 法人：提供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完整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 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的，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供应商没有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和资信证明时，也可以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2.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1) 法人

a.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提供本项目磋商公告发布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提供 1 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

b.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提供本项目磋商公告发布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提供 1 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完税证、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等均可）；

(2) 其他组织和自然人

a.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

b.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完税证、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等均可）；

(3)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供应商

提供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相关证明文件。

附件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采购人：

（供应商全称） 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 ）的采购活动，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本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 1、 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根据各地方、各部门明确的听证范围确定较大数额罚款的额度）等行政处罚；
- 2、 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未受到过全国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依法作出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决定；
- 3、 如上述声明内容不实，本单位自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关于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给予处罚。

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 7

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没有任何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的书面声明

采购人：

我公司 “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没有任何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 8

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情形的
书面声明

采购人：

我公司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 9

不存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情形的书面声明

采购人：

我公司不存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 10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相关证明文件

(一) 节能环保产品清单及证明材料

1) 强制性采购节能产品

序号	设备名称	制造商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证书所在页码
1						
2						
3						
.....						

2) 非强制性采购节能产品

序号	设备名称	制造商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证书所在页码
1						
2						
3						
.....						

3) 环境标志产品

序号	设备名称	制造商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证书所在页码
1								
2								
3								
.....								

特别说明:

1) 依据财库[2019]19 号文的规定, 投标产品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强制性采购内容的, 须提供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本项目空调机为强制性节能产品), 未提供视为无效响应; 投标产品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非强制性采购内容的, 提供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给予该项产品价格 1%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依据财库[2019]18 号文的规定, 投标产品为《环保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容的, 提供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给予该项产品价格 1%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 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建始县茅田基地单元烟农专业合作社的建始县茅田基地单元烟农专业合作社 2022 年度烟用农药采购项目采购活动,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腈菌唑微乳剂, 属于农业; 制造商为 XXXXX, 从业人员 XX 人, 营业收入为 XX 万元, 资产总额为 XX 万元¹,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 属于农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_____人, 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 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¹,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_____, 属于农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_____人, 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 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¹,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序号	行业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1	农、林、牧、渔业	≥20000			≥500			≥50			<50		
2	工业	≥40000	≥1000		≥2000	≥300		≥300	≥20		<300	<20	
3	建筑业	≥80000		≥80000	≥5000		≥5000	≥300		≥300	<300		<300
4	批发业	≥40000	≥200		≥5000	≥20		≥1000	≥10		<1000	<5	
5	零售业	≥20000	≥300		≥500	≥50		≥100	≥10		<100	<10	
6	交通运输业	≥30000	≥1000		≥3000	≥300		≥200	≥20		<200	<20	
7	仓储业	≥30000	≥200		≥1000	≥100		≥100	≥20		<100	<20	
8	邮政业	≥30000	≥1000		≥2000	≥300		≥100	≥20		<100	<20	
9	住宿业	≥10000	≥300		≥2000	≥100		≥100	≥10		<100	<10	
10	餐饮业	≥10000	≥300		≥2000	≥100		≥100	≥10		<100	<10	
11	信息传输业	≥100000	≥2000		≥1000	≥100		≥100	≥10		<100	<10	
1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300		≥1000	≥100		≥50	≥10		<50	<10	
13	房地产开发经营	≥200000		或, ≥10000	≥1000		且, ≥5000	≥100		且, ≥2000	<100		或, <2000
14	物业管理	≥5000	≥1000		≥1000	≥300		≥500	≥100		<500	<100	
1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0	或, ≥120000		≥100	且, ≥8000		≥10	且, ≥100		<10	或, <100
16	其他未列明行业		≥300			≥100			≥10			<10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及资料

磋商文件第一章“供应商资格要求”中有特殊要求的，供应商应提供其符合特殊要求的证明材料或者情况说明。

建始县茅田基地单元烟农专业合作社 2022 年度烟用农药采购项目 最后报价表

序号	防治对象，用法用量指导建议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招标控制价（元）
1	白粉病，喷雾，1 瓶/4-5 亩，2-3 次，安全间隔期 15 天。	20%腈菌唑微乳剂	100 克/瓶	瓶	17.02
2	黑胫病	50%吡唑磺菌胺分散粒剂（进口）	5 克/袋	袋	9.04
3	病毒病，800-1200 倍液，喷雾，1 袋/亩，4 次以内，安全间隔期 10 天。	20%吗胍·乙酸铜可湿性粉剂	50 克/袋	袋	2.87
4	靶斑病，1 瓶/亩。	8%井冈霉素可溶液剂	100ml/瓶	瓶	9.79
5	赤星病，1 袋/亩，400-500 倍液，喷雾，使用 3 次以内，安全间隔 10 天。	40%菌核净可湿性粉剂	100 克/袋	袋	10.64
6	病毒病，1200-1600 倍液，喷雾，1 亩 1 袋，2-3 次全生育期，安全间隔期 10 天。	8%宁南霉素水剂**	100ml/瓶	瓶	12.77
7	蛴螬、蜗牛，1-2.5 袋/亩。	6%甲萘威·四聚乙醛（冠达）	200g/袋	袋	5.96
8	病毒病，1-2 盒/亩，1-2 次。	30%毒氟磷（众好病毒病防治产品组合）	44g/盒	盒	10.85
9	提高作物抗逆能力，每亩全生育期 4 次 4 袋。大十字 1 次，间隔 1 周再 1 次；移栽前 3 天 1 次；栽后 1 周 1 次；1 袋兑水 15 公斤。	比施壮**	10g/袋	袋	4.89
10	斜纹夜蛾	斜纹夜蛾诱捕器-诱芯		套	3.72
11	青 枯 病	3000 亿个/克荧光假单胞杆菌粉剂	500 克/袋	袋	23.4
12	青 枯 病	0.1 亿 cuf/g 多粘类芽孢杆菌细粒剂	500 克/袋	袋	27.66
13	靶斑病	16%井冈·噻呋悬浮剂	60g/瓶	瓶	9.36
14	靶斑病	30%春雷噁菌铜	30g/袋	袋	4.79
15	无人机综防统防统治服务	无人机综防统防统治服务		元/亩	15.96

16	生石灰	生石灰	25kg/袋，二级灰以上标准	元/吨	1277.00
投标报价（费率）		小写： _____ % 大写： _____			

供应商全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_

注：最后报价表仅在提交最后报价时使用，无需编入磋商响应文件中。